

平利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平政办发〔2017〕138号

平利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做好当前防汛防滑和应急抢险的紧急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县政府各工作部门、直属机构：

近日，我县连续出现强降雨天气，正阳、八仙、广佛、洛河等镇已不同程度出现灾情，为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，根据市政府何市长和县委、县政府主要领导指示要求，现就做好当前防汛防滑和抢险救灾工作紧急通知如下：

一、紧急行动，务必把防汛救灾工作作为当前第一要务。各镇各部门及广大干部群众要把防汛抢险作为当前第一要务，迅速启动防汛救灾应急预案，立即行动，密切监控，切实做好监测、疏散、撤离工作，对公路、河道沿线、库塘、滑坡体、学校、敬

老院等重点部位、危险地段必须采取得力措施，加强值班，严防死守，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二、生命至上，全力做好防汛防滑和应急抢险工作。各镇主要领导务必亲临一线指挥，广大党员和驻村干部要把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放在第一位，按照救人在前、抢险在前、安置灾民在前的要求，认真做好群众转移、抢险救援、安置救助各项工作，严禁群众在河道打捞漂浮物，坚决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防汛办要及时掌握全县汛情动态，做好重点水利水电工程和库区的监管；气象局要认真做好气象信息监测、收集和传递；国土局要切实做好重点地质灾害隐患点的监测；交通、公路、电力、电信、移动、联通、广电等单位要做好道路、电力、通讯等单位基础设施应急抢险工作；公安、消防、交警、卫计、民政等部门要做好应急救援、救治救助工作，确保受灾群众生产生活得到妥善安排。

三、科学救灾，注意干部群众自身安全。要切实增强安全意识，对极易发生的各种灾害保持清醒认识和高度警惕，既要全力投入防汛救灾，又要做好自身安全防范，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和自身安全万无一失。

平利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7年9月25日

抄送：县委各部门，县人大办、县政协办，县纪委办，县法院、检察院，县人武部，中省市驻平各单位，各人民团体。

平利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7年9月25日印发
